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累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及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电连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东莞电连"或"子公司") 因生产经营需要, 拟与东莞市敏匠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匠智能")签署设备采购合同,合同所涉总金额为人民币 1.559.40 万元(含税)。敏匠智能是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任俊江 先生所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敏匠 智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前,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与敏匠智能累计发生关联交易的 金额为人民币1,296.48万元(含税),未达到披露标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敏 匠智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人民币2.855.88万元(含税),达到公司最近一期 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该笔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根据业务发 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与敏匠智能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预计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1,100万元(含税)。

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 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累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及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事项 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根据《深圳证 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 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 围内,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 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敏匠智能基本情况

- 1、名称:东莞市敏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松柏朗新园二路 18号 301室
-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4、法定代表人: 吴锋华
- 5、注册资本: 1529.4118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 2018-06-07

7、经营范围:研发、销售:工业机器人及配件、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节能环保设备、润滑油、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生产:智能化、信息化自动生产线;机电设备安装;从事机械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的销售;租赁:机械设备;工业机械人及自动化技术推广服务;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MXAN	(万元)		
1	任俊江	707.2	46.24%	
2	吴锋华	332.8	21.76%	
3	东莞市鼎睿企业管理中心(有限	260	17%	
	合伙)	260		
4	邓奎	117	7.65%	
5	深圳市智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112.4118	7.35%	
	合计	1529.4118	100%	

注: 上述任俊江先生为敏匠智能的实际控制人。

(二) 历史沿革及主营业务情况

敏匠智能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7 日,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 2018 年通过 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21 年获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从事消费电 子及汽车电子等领域自动化设备设计制造,近三年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 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和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5年6月30日	14 269 66	5 120 19	0 654 44	1,220.57	
/2025年1-6月	14,268.66	5,139.18	8,654.44		
2024年12月31日	11 625 02	2.019.61	17 577 70	2 226 97	
/2024 年度	11,635.03	3,918.61	17,577.78	3,226.87	

注:上表数据未经审计

(三) 关联关系说明

敏匠智能是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任俊江先生所控制的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敏匠智能为公司的关联法 人。

(四)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敏匠智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与定价原则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东莞电连向关联方敏匠智能采购生产设备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正的原则。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按照合同约定执行,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

四、拟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子公司与敏匠智能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拟签署相关设备采购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一) 合同主体:
- 1、买方: 东莞电连技术有限公司

2、卖方: 东莞市敏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 合同的货物与价格:

序号	货物类型	含税总价 (万元)	交货期	合同签署时间	
1	自动机	1.550.40	合同生效后	待签署	
		1,559.40	120 日内交付	付金有	

(三) 支付方式: 采用银行转账(T/T) 支付

(四)付款安排:

- 1、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 4,678,2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陆拾柒万捌仟贰佰元整);
- 2、最终验收付款:签订合同后 120 个工作日内,卖方将合同货物分批运抵交货地点并经买方核对无误,合同货物安装到位、试运行完成,经买方最终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即人民币 10,915,800 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玖拾壹万伍仟捌佰元整),但必须满足以下条件:合同货物全部到货经运行最终验收合格,取得买方签发的最终验收合格报告;收到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完成对买方技术人员的培训;卖方修复任何缺陷或瑕疵。
 - (五)生效条件及时间: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生效。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其他安排。

六、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旨在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求,属于正常且必要的交易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正的原则,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这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2025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包含本次关联交易在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

人敏匠智能及受任俊江先生控制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为人民币 1,296.48 万元(含税)。

八、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类别和金额

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人	尺	币	万	元
T 12.	_/ \	νu	1 1 3	/ J	ノロ

关联交易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	关联交易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	上年发生金
类别	大妖人	容	定价原则	(含税)	已发生金额	额
向关联人 采购产	东莞市敏匠 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采购生产设 备	参照市场 公允价格	不超过 1,100 万 元	1,296.48	0
品、商品		合计		不超过 1,100 万 元	1,296.48	0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子公司与敏匠智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十、董事会审核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平等互利、定价公允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2日